

证券代码：001282

证券简称：三联锻造

公告编号：2025-022

芜湖三联锻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芜湖三联锻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将会议的有关情况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届次：2024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16日（星期五）15: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5月16日（星期五）。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16日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16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

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有关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
若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则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5月13日（星期二）

（七）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不必是本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八）现场会议召开地点：芜湖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天井山路20号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及 2025 年中期现金分红规划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监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8.00	《关于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9.0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
10.00	《关于调整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对外担保事项的议案》	√
11.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二）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三）上述议案1.00-3.00、5.00-8.00、10.00-11.00属于普通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上述议案4.00、9.00、12.00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四）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五）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

三、会议登记办法

（一）登记时间：2025年5月14日（星期三）9:00-12:00，13:00-16:00。

（二）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法人股东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法人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和出席人身份证。

2、个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委托人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和出席人身份证。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用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的方式登记，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须在登记时间截止前送达公司（信函登记以当地邮戳日期为准，请注明“股东会”字样），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三）登记地点：芜湖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天井山路20号

（四）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杨成

电话：0553-5650331

传真：0553-5650331

邮箱：wuhusanlian@wuhusanlian.com

通讯地址：芜湖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天井山路20号

（五）其他事项：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有关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股东参会登记表》

特此公告

芜湖三联锻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1282”。

2、投票简称为“三联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5月16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5月16日（现场股东会召开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经过股东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者“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后，方可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芜湖三联锻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本公司/本人作为芜湖三联锻造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兹委托授权_____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_____）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芜湖三联锻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并代表本公司/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 的栏目可 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及 2025 年中期现金分红规划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监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8.00	《关于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9.0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			
10.00	《关于调整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对外担保事项的议案》	√			
11.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投票说明：

1、在表决结果栏内的“同意”、“反对”、“弃权”之一栏内打“√”。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

2、委托人为自然人的需要股东本人签名（或盖章）。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姓名/名称（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或营业执照号：

委托人持股性质：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姓名（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

附件三：

芜湖三联锻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股东参会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企业名称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企业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如适用）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如适用）	
备注	